

##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、行长辞任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本行)执行董事、行长付万军 先生因工作调整,于2022年12月2日向本行董事会提交辞呈,辞去 本行执行董事、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、普惠金融发 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行长 职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国光大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付万军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行董 事会时生效。

经付万军先生确认, 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, 亦无任何与其 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。

付万军先生自2021年2月加入本行以来,恪尽职守,勤勉履职, 在组织推进本行一流财富管理银行建设、服务实体经济、发展普惠金 融、支持绿色低碳、强化风险管控、推进数字化转型、加强消费者权 益保护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本行董事会对付万军先生在其任职期 间为本行做出的巨大贡献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,并表示衷心感谢! 特此公告。

>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